

岁月留痕汪洪林

怀念玉端老师

岁月如歌,师恩难忘。每逢教师节,我就想起敬爱的初中班主任黄玉端老师。

我出身于一个亦农亦工的贫困家庭,父亲从赤水县城下乡参加土改后留在农村落户务农,母亲是服装厂工人。我能读赤水一中算是幸运,否则,就会与玉端老师失之交臂。

玉端老师时任初一(1)班班主任,我有幸担任班长,在她的谆谆教诲下成长,并见证了玉端老师的风采,让我终生难忘、受益匪浅。

(一)

我们赤水一中76届初中1班学生,毕业已近50载,全班60个同学分别来自县城4所小学。早在入学前,玉端老师就对学生生源进行了认真调研,对每个同学的性格、特长、成绩做了摸底。组建班干部班子,她考虑周全,既发挥各位同学的专长,又平衡学生来源学校和同学亲疏关系,不单纯看成绩,也看特长,使班干成为学生认可信任、团结协作的好班子。

从班干来源构成(一小2人、二小2人、三小1人、四小2人)来看,玉端老师就费尽了苦心。班干来源于每间小学,得到同学认可赞同,非常支持班干的工作,从而使班干班子运转良好,全班呈现团结向上的良好氛围。

从横向看,我们班也是当时全年级班风正、成绩最好的一个班,说明玉端老师有远见卓识,抓早读、抓班干、抓班风,整肃课堂纪律,这是她多年当班主任的经验之谈。

玉端老师当班主任得心应手,与她的学识和从教经历是密不可分。她生于1932年4月,1956年7月毕业于国立西北师范学院生物系,任兰州市卫生学校教师一年,1957年7月调回故乡,进入母校赤水一中任教,教书育

(二)

同年,因劳累过度,玉端老师突

人30余载,直至1987年退休。

玉端老师热爱教育工作,在教学上刻苦钻研业务。她除当我班的班主任外,还兼上我们年级4个班的生理卫生、农业基础课。她认真备课,细心批改作业,耐心解答学生提出的问题。

她上生理卫生课,讲解中草药知识,不单传授书本知识,还亲自带领学生在田间地头看实物、采标本,使学生强记忆、长见识,什么贯众、虎杖、钩藤、柴胡、茵陈、鱼腥草等,我们都是在那时认识的,其功效至今未忘。

上农业基础课,她亲自带领我们到生产队参加支农,让同学们在收麦、插秧中学习识别作物,激发学生潜能,熟悉了解农活,结束后要求每人写一篇心得体会,使同学们在耳濡目染中掌握知识,得到锻炼。

在育人上,她以德为先、将心比心、以心换心,通过不断提高自身素质,用规范自己行为去影响身边的学生,用自己的热情去教育感化学生,用自己的真心去呵护学生。

玉端老师对学生无论家庭贫富、学习成绩好坏,也不管家长是干部还是群众,均一律平等,尤其对班干要求更严。她善于发现问题,善于做学生思想工作,循循善诱,不偏信偏听,不随便在大庭广众下批评学生,而是和风细雨,动之以情,晓之以理,让人心悦诚服。

玉端老师不仅授课深受学生欢迎,班主任工作尤为出色,得到同学们的称赞和爱戴。她多次受到省、地、县人事、教育部门的表彰和奖励,曾荣获“贵州省劳动模范”称号,并于1983年荣获“全国优秀班主任”金质奖章。

脑出血,导致右半身不遂入院治疗,半年后,右腿仍行走不便。但病痛并未击垮她重新站在讲台上的决心,在配合医生治疗的同时,她以惊人的毅力与疾病作顽强斗争,坚持锻炼用左手写字,终于又站在她钟爱的三尺讲台上。

早在1975年夏收时节,我就知道玉端老师患有高血压和心脏病,那时她带领我们班同学在城郊支农实习,衣袋里随身带有降压和治疗心脏病的药。

她和丈夫李镜荃老师叮嘱我,如果发生意外,要及时把衣袋里的药给她服下。但她不顾天气炎热、路途遥远和体弱多病,与农民群众、与同学们同生产、同劳动,身体力行,忠于职守,以她的实际行动诠释着“学高为师,身正为范”的真谛,为全班同学树立了榜样。

玉端老师在教书育人岗位上干了一千就是32年。她倍加珍惜人民教师这一光荣称号,发自内心地想当个好园丁,为祖国培育出更多鲜艳的花朵,以高度的事业心和强烈的责任感投身到教书育人工作中,以爱岗敬业的精神、朴实高尚的人格魅力和突出的业绩,赢得了领导、同事们的高度肯定和同学们由衷的爱戴。

(三)

玉端老师班主任工作十分出色,在于她善于结合实际,探索总结出了一套教书育人,做班主任工作的成功经验。其秘诀是:注重构建师生一体的和谐班集体;注重与学生家长联系,做好家访工作;注重关爱照顾特殊困难学生,让其感受班集体的温暖;注重人性化教育管理,用心呵护学生成长。

我们班有几个同学善写善画,为鼓励他们追逐梦想、展示特长,玉端老师建议学校将大门屏风后墙的黑板报分班轮办。



雄鹰展翅

雨天摄

非常感受梧桐小雨

浥园如诗

在浥潭浥园,心润润的。

盘踞在古诗里的浥园,山水古典,端坐在丹青水墨里,湿润着我这个误入者的身与心。

入夏,一堆湿润的充满诗意的植物,恰逢其时地长在浥园,举出鲜活花蕊,长亭短亭的芬芳,填满了86亩的青山绿水。我在浥园如水的险处,摸到青葱正盛的模样。

杜鹃如美人,略含矜持,婀娜地候在入口处的长廊一侧,任稀疏温暖的阳光,缝补日渐褪色的妆容,故人未老,无问归期;

日渐凋零的海棠,依旧在长廊处延伸,卸千回百转的等待,奔跑在夏日的梢头;

前世的一丛修竹,懂得风雅,掩隐在花窗后,用闲散的气质,草拟几句散落的诗词,所有的疼痛,就长成一种气节;

一园子的青草略显荒芜,却获得了浥园给予的蓬勃力量,牵着葱绿向更远的远方奔去;

紫薇绽开,满含初恋的颜色,站在初夏的风中,掩盖莺歌燕舞,用深情微笑等候远归的故人和想象中的爱情。

如我一般,花纸伞下,等着某人,来我的时间里,把故事在浥园铺开。

沿蜿蜒小径去浥园深处,满脚的新泥踩疼睡醒的小草,有稀稀疏疏的野花兀自开落,一只酒醉的蜜蜂,在花开与花落间撞来撞去。

饮下悲欢离合的那朵猩红野花,已将旧时妆,收进箱底;蝴蝶扇动翅膀,打开山门,经过风和流水时放慢脚步,振落的一段心事,完成了与浥园灵魂深处的某一次相遇;微风轻扯衣袂,接受一场不合时宜的托付,留下一些秘密,与流水一样,写满慈悲。

一弯绕园的深潭,以曲折的方式,让我确信,它是一阕幽深的山水,收拢风声后,澎湃激荡,重新种植花草鸟鸣;从古诗里走出来的蓓蕾,典雅精巧,娉婷在翠绿的荷叶之上,恰是浅夏的辞藻,带着满身的书卷才情,长句短句,不管路人能否读懂,只用桃花笺、蝇头小楷写满清澈的水面,有的成为题头诗,有的成为红印章。

堤岸上,一座精致小桥,深潜于浥园的绿色中,在一声鸟鸣里,安静地横

斜在眼前,与一棵树并肩站立,任阳光、雨水由外而内清洗,在一卷水墨里安定平静;

小径深流,禅意丛生,一道深陷人间的石门,凝视尘世,花间词的光阴,轻举于微风,抽出最明媚的一段,供你阅读;雕花拱门内,盘根错节的绿意,暗自排布它的道场,豢养着更多的明月清风,葱郁过的地方已长成老故事;蔷薇拼尽全力,在篱笆上谱写蓓郁的诗句,眼里的远方,不再是迎风的辽阔,而是人间脚印和枝间绝句。这人间的深红和浅红啊,悬于风中,枝丫伸长,终亦被葱绿遮掩。

在浥园,不登高也可眺望。

坐在半山亭远眺,心中便有了辽阔的一部分,入世、出世都可找到合适的理由,缘起、缘灭,都能获得足够的证据;沏一杯茶,清风来故人,喝茶的过客放下昨天,在一盏茶中了却人间万事,只与微风并肩坐着看浥园的色彩,不惊不扰,装饰旧了的人间,不再问身后江山为谁忙;风是小的,敏感而慈悲,从园外吹来,轻轻推动流水、绿意,翻动浥园的

书稿,又吹落一页到园外;耳边的鸟声蔓延,把诗写在浥园的每片叶茎之上,任其野生;我和阳光坐得那么近,只需迈出一小步,就能让外边的世界碰撞到内心。凭空抓一把风,浥园就递给我一堆堆诗句,每一句,都动用了我心底的柔软。青绿山川,都被生动的辞藻贯穿。而我,一把瘦笔磨了又磨,也写不出横平竖直的一首诗给浥园,即便只是陪衬。

正午的阳光,在长满青苔的瘦石上叙旧,空气中还有一些诗句没有落地,对面的一座山已流淌成一座盆景,溪流如眼,山峰似眉,从上句流到下句,是立体的平仄。有规模的气势,又自带足够的诗韵,一叠一叠,载着浥园的诗词,在天地间铺开,平平仄仄,荡气回肠。展开的翅膀,足够你挥毫泼墨。

一声柳笛,阳光有约。

水袖褪去绝色,春意落下晚妆。浥园的色彩在五月叠加重量,风推过去绿意扑出来,覆盖着旧疾、旧念,重铺一幅湿润江山,诗经八赋,落英成题;唐风宋语,归隐为泥。而那一带湿漉漉的诗句,就只等着你着墨唱和。

(一)

外婆家从前住在道真深山里。外婆家在半山腰,翻过连绵不断的青山、层层叠叠的云朵,蜿蜒曲折的马路就到了。

木质结构的老瓦房在天刚破晓的时候升腾起缕缕灰白色的炊烟,灶台前一个小小的人影正在忙碌,那就是我的外婆。她穿着灰蓝色的上衣,头上戴一顶帽子,花白的头发悄悄从帽檐处滴出来,随着她佝偻的身子一起晃动,一双解放鞋虽然磨破了又打上补丁,却很干净。

在这大山里,她日复一日、年复一年地过着日出而作、日落而息的日子。一年四季从不闲置的地里,是她和外公一起种下的土豆、玉米、辣椒、白菜等各种作物;圈里,一头白胖胖的小猪欢快地吃着草料;夏季不止息的蝉鸣、冬天晶莹飘舞的雪花,陪着他们在这里生活。

“苞谷快熟了,等收了苞谷晒干,小猪就可以吃上苞谷面了,多的还可以卖钱咧。”午后的闲暇时光,外婆总和外公絮絮叨叨说着这些家长里短。

逢赶集天,他们早早地起床,踩着露水走上一个钟头,去镇上购买些吃的用的,再顶着日头翻过一个个坡回家。米粑是外婆爱吃的,配上她自己采的茶叶、自己熬的油茶,解乏又提神。

山里的日子平淡得像水,默默流逝着。

(二)

后来,说是要搬到城里去了。

我能看出来外婆很不舍。这个地方外婆生活了几十年,门前的树每年春天开一树的香花,林子里的野猕猴桃酸甜多汁,山里是数不尽、捡不完的枯枝干柴,好几回她偷偷抹泪。

到了离开的时候,她把家里的家当收拾起来,锄头、弯刀、锅碗瓢盆,零零散散一大堆。车在蜿蜒的山路上缓慢行驶,熟悉的山、熟悉的路、熟悉的云,渐渐变成了一个个模糊的影子。

县城的新家在四楼。这是一个新建成的易地扶贫搬迁小区,楼下种着好些树,绿油油的草地、宽阔的广场上还有许多休闲的设施。外婆打量着这个新家,趴在阳台上往下看,好奇的样子像个小孩。初来乍到,和山林土地打了一辈子交道的外婆对这里充满了陌生和无措。

舅舅便在不远的城边为他们租了一小块土地,老两口常常在这里劳作。穿过连片的建筑,再走上一段小路,便到地里。从家里带来的锄头派上了用场,在这两分地里,渐渐长出了茄子,长出了豆角,长出了绿油油的小葱和牵着藤蔓乱爬的瓜秧,山里的春天开始在这里渐渐发芽。

没过多久,外婆与二楼的婆婆熟络了起来。外婆、外公与二楼的老两口常常聚在一起,分享彼此种的菜,一起散步,探索着这个对他们来说陌生庞大的县城。

当我再次去她的新家看望他们时,咦,人呢?怎么不在家?电话那头听起来很热闹。声音传来,原来他们在二楼的婆婆家。我走进去,他们围坐在一起,桌子上有饼干有水果,还有冒着热气的油茶。

“我们是交到好朋友了,一起要。”外婆的脸上有很多褶子,每道褶子都盛满了笑。看样子,她开始渐渐习惯了在这里的生活。

(三)

再后来,社区的“老吾老驿站”开起来了。每天吃过早饭,他们就往那去,跟着做手工、唱红歌,他们交到了不少朋友,回来就跟家里人分享。

端午节,外婆带回来两个粽子;重阳节,说是驿站一大早就打了糍粑;驿站还给大家过集体生日,吃了好大一块蛋糕……好像每天都有新鲜事,让这两位老人应接不暇,忙得不亦乐乎。

吃过晚饭,外婆靠在沙发上看电视,夏日炎炎,旋转不停的风扇带来丝丝清凉。太阳背山后,小区内逐渐热闹起来,外婆有时候也会下去逛逛,跟着外公在小区走走停停,遇到驿站的朋友,就停下来打招呼、话家常,路灯把他们的影子拉得很长。

外婆说,以前天黑了就不出门,现在晚上还能出去走走看看,到处都很亮堂,用不着拿电筒。外公说:“在这里我们还是过得去的。大半辈子都在山里,老了,搬进城里住了。”

他们的脚步还是那样慢,和从前一样踏实。偶尔,他们还和以前一样,走去市场买些吃的喝的带回家。外婆爱吃的米粑,在这里有更多口味。我买过很多糕点带去,她说,要和二楼的好朋友打平伙,带着吃的去蹭油茶喝。她的笑声很爽朗,笑容还是那样慈祥。

外婆已经很少提山里的事了,但是我知道,那些藏在琐碎家当的思念、那一小块土地里生长的春天、那些驿站里嘹亮的歌声,都在这个新家里慢慢扎下了根。